

中共河南省纪委驻省水利厅纪检组文件

豫纪驻水纪〔2018〕4号



关于加强暑期休假期间 八项规定精神落实工作的通知

省水利厅（省移民办）、省南水北调办机关纪委，省水文水资源局纪委，厅属各单位纪委（纪检监察部门）：

近日，中央纪委、省纪委就加强暑期休假期间八项规定精神落实工作发出通知，要求紧盯暑期可能发生的“四风”突出问题，持之以恒正风肃纪。为切实加强暑假休假期间风气监督，坚决查纠突出问题，严密防范不正之风反弹回潮，确保风清气正，现将中央纪委、省纪委通知主要精神转发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一、紧盯突出问题，压实主体责任。暑假休假期间，是党员干部违规公款旅游和吃喝、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安排的旅游和宴请、借操办子女升学宴之机收钱敛财、利用单位组织外出考察培训学习借机旅游等问题易发多发期。要督促所在单位的党组织认真落实主体责任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开展教育提醒，对照自身进行检查，把自己摆进去，把职责摆进去，严格遵守有关纪律要求，杜绝突出问题的发生。

二、注重教育提醒，营造廉洁氛围。要充分利用网络、微信、手机客户端等媒体，多渠道多角度加强宣传发动，有针对性开展教育提醒，广泛宣讲相关政策规定，解读纪律要求，持续释放违纪必究、执纪必严的强烈信号，引导党员干部明底线、守纪律、知敬畏，自觉养成公私分明、尚俭戒奢的习惯，推动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要求成为习惯、化成风俗。

三、强化监督检查，严格执纪问责。要精准把握暑假休假期间易发多发“四风”问题，强化监督检查，畅通举报渠道，紧盯公务接待、外出考察培训学习、差旅报销等关键环节，严防本单位和党员干部职工借机搞吃喝送礼、公车私用、公款旅游等违规违纪问题。对发现的问题线索、重要舆情，要及时组织核查处置，并将相关情况报送驻厅纪检组。

暑假休假结束后，请各单位于9月5日前，将本单位紧盯暑假休假期间“四风”问题工作简要情况报告，上报至驻厅纪检组邮箱。

驻厅纪检组邮箱: sltjjz1118@126.com

联系人: 郭立磊

联系电话: 0371-65571107



中共河南省纪委驻省水利厅纪检组

2018年8月3日印发
